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
部门预算(补充)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阿克陶县苗圃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阿克陶苗圃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阿克陶县苗圃概况

一、主要职能

根据陶政办发（2012）111 号关于印发《阿克陶县苗圃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苗圃的主要职责如下：

（一）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的林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林业发展方针政策并监督实施；拟定林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工作；组织指导以植树等生物措施为主的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以及与林业有关的保护区的建设与管理。

（三）组织指导森林资源（含经济林、薪炭林及特种用途林）管理；组织森林资源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组织编制年度森林资源采伐限额和林木采伐计划，经批准后，监督执行；监督林木的凭证采伐、运输和经营；负责林地、林权管理，并对依法应由上级部门批准的林地征用、占用进行初审；查处林业行政案件。

(四) 组织指导森林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协调、管理湿地保护工作；组织全县野生动植物调查、监测；负责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进出口的初审报批工作。

(五) 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森林防火工作；检查指导、综合协调森林资源保卫工作；指导森林公安队伍及装备建设，监督、协调、查处林业案件。

(六) 组织指导和监督森林病虫鼠害防治、检疫工作；签发自治区内森林植物检疫证书。

(七) 指导监督林木种苗工作，监督管理种苗运输工作。

(八) 负责编制森林经营方案；指导监督封沙育林、更新造林工作；制定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产业工作。

(九) 监督管理林业专项资金；管理国有林业资产；监督管理林业重点建设项目。

(十) 指导各类商品林（用材林、薪炭林、经济林）、特种用途林、、防护林和风景林的培育、管护。

(十一) 组织实施林业行业的有关规程、标准；组织指导林业科技及教育工作。

(十二) 承担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三) 承担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日常工作。

(十四) 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阿克陶县苗圃无下属预算单位。

阿克陶县苗圃事业编制数 4 人，实有人数 40 人，其中：在职 0，增加 0 人； 退休 40 人，减少 2 人；离休 0 人，增加或减少 0 人。

第二部分 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详见附件

表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 苗圃 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38.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经费拨款（补助）	38.68	202 外交支出	0.00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收入安排的拨款	0.00	203 国防支出	0.00
罚没收入安排的拨款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0.00	205 教育支出	0.00
基金收入安排的拨款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207 文化体育和传媒支出	0.00
		208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0.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210 医疗卫生支出	0.00
四、其他收入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0.00
五、上级补助收入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8.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0.00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款									
				1	2	3	4	5	6	7	11	12	13	14	15
2			事业运行	38.68	38.68	38.68	0.	0.	0.	0.	0.	0.	0.	0.	0.
1			(林业)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3	2	4													

表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苗圃单位：万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	**	1	2	3
			合计	38.68	37.78	0.90
213	02	04	事业运行（林业）	38.68	37.78	0.9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苗圃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8.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_合计）	0.00	
经费拨款（补助）	38.68	202 外交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202]外交支出_合计）	0.00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收入安排的拨款		203 国防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203]国防支出_合计）	0.00	
罚没收入安排的拨款		204 公共安全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204]公共安全支出_合计）	0.00	
专项收入安排的拨款		205 教育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205]教育支出_合计）	0.00	
基金收入安排的拨款		206 科学技术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206]科学技术支出_合计）	0.00	

		207 文化体育和传媒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0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_合计)	0.00	
		208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_合计)	0.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0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_合计)	0.00	
		210 医疗卫生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_合计)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1]节能环保支出_合计)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2]城乡社区支出_合计)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3]农林水支出_合计)	38.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4]交通运输支出_合计)	0.00	
		215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_合计)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_合计)	0.00	
		217 金融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7]金融支出_合计)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19]援助其他地区支出_合计)	0.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20]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_合计)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21]住房保障支出_合计)	0.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_合计)	0.00	
		227 预备费	经费拨款(补助) ([22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_合计)	0.00	
		228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27]预备费_合计)	0.00	
		229 其他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29]其他支出_合计)	0.00	
		231 债务还本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31]债务还本支出_合计)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32]债务付息支出_合计)	0.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3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_合计)	0.00	

本年收入小计	38.68	本年支出小计	功能科目小计	38.68	
上年结余收入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经费拨款(补助) ([230]转移性支出_合计)	0.00	
收入总计	38.68	支出总计	功能科目总计	38.68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苗圃

单位: 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合计	38.68	37.78	0.90
213	02	04	事业运行 (林业)	38.68	37.78	0.9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苗圃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类	款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1	2	3
		合计	38.68	32.18	6.50
303	30305	生活补助	1.33	1.33	0.00
3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0.00	0.90
30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0.00	0.00
30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6	14.46	0.00
301	30101	基本工资	0.00	0.00	0.00
30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0	0.00	0.00

303	30309	奖励金	0.00	0.00	0.00
303	30302	退休费	16.39	16.39	0.00
302	30208	取暖费	5.60	0.00	5.60
302	30201	办公费	0.00	0.00	0.00
301	30102	津贴补贴	0.00	0.00	0.00
3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301	30103	奖金	0.00	0.00	0.00
30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编制单位： 苗圃

单位： 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用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0.90	0.00	0.90	0.00	0.90	0.00
0.90	0.00	0.90	0.00	0.90	0.00

表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 苗圃

单位： 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	**	**	**	1	2	3

备注： 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苗圃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2017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8.6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8.68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农林水支出 38.68 万元。

二、关于苗圃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苗圃收入预算 38.6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8.68

万元，占 100%，比上年减少 207.39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调整到社保局发放。

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 0%，比上年 0 万元，主要原因无。

三、关于苗圃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苗圃 2017 年支出预算 38.6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78 万元，占 97.67%，比上年减少 207.39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调整到社保局发放。

项目支出 0.90 万元，占 2.33%，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政策要求，合理压缩经费。

四、关于苗圃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68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款。

五、关于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38.6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07.39 万元，减少 84.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工资调整到社保局发放。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农林水支出（类）38.68 万元，占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农林水支出（213 类）林业（02 款）事业运行（04 项）：2017 年预算数为 38.6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207.39 万元，下降 84.3 %，主要原因是：2017 年我单位退休人员工资调整到社保局发放。

六、关于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7.7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7.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0 万元、津贴补贴 0 万元、奖金 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46 万元、住房公积金 0 万元、退休费 16.39 万元、奖励金 0 万元、生活补助 1.33 万元、取暖费 5.60 万元、其它 0 万元。

公用经费 0.9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0 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 万元。

七、关于苗圃 2017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项目名称：车辆保险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文件要求县领导批示

预算安排规模：0.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苗圃

资金分配情况：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金执行时间：全年

八、关于苗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苗圃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9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9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减少 0.1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照财政文件要求压缩；公务接待费为 0。

九、关于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阿克陶县苗圃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阿克陶县苗圃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0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 %。主要原因是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阿克陶县苗圃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7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底，阿克陶县苗圃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3.2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或安排购置车辆经费 0 万元），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17 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0.90 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财政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2017 年度 ）

填报单位：阿克陶县苗圃

项目名称	车辆保险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 延续项目 ☒		
主管部门	阿克陶县苗圃	项目实施单位	阿克陶县苗圃		
项目起止时间	2017 年 1 月 - 12 月	项目负责人	刘春艳	联系电话	13579575532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0.90 万元				
	财政拨款 0.90 万元				
	自有资金				
	经营性收入				
	其他收入				
	其他				
单位职能阐述	1、贯彻执行国家和自治区的林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林业发展方针政策并监督实施；拟定林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工作；组织指导以植树等生物措施为主的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以及与林业有关的保护区的建设与管理。 3 组织指导森林资源（含经济林、薪炭林及特种用途林）管理；组织森林资源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组织编制年度森林资源采伐限额和林木采伐计划，经批准后，监督执行；监督林木的凭证采伐、运输和经营；负责林地、林权管理，并对依法应由上级部门批准的林地征用、占用进行初审；查处林业行政案件。 4、组织指导森林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管理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协调、管理湿地保护工作；组织全县野生动植物调				

	查、监测；负责野生动植物及其产品进出口的初审报批工作。 5、组织协调、指导监督森林防火工作；检查指导、综合协调森林资源保卫工作；指导森林公安队伍及装备建设，监督、协调、查处林业案件。 6、组织指导和监督森林病虫鼠害防治、检疫工作；签发自治区内森林植物检疫证书。 7、指导监督林木种苗工作，监督管理种苗运输工作。 8、负责编制森林经营方案；指导监督封沙育林、更新造林工作；制定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产业工作。 9、监督管理林业专项资金；管理国有林业资产；监督管理林业重点建设项目。 10、指导各类商品林（用材林、薪炭林、经济林）、特种用途林、防护林和风景林的培育、管护。 11、组织实施林业行业的有关规程、标准；组织指导林业科技及教育工作。 12、承担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 13、承担县森林防火指挥部日常工作。 14、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项目概况	车辆保险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文件要求县领导批示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车辆保险

	项目申报的必要性	车辆保险	
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车辆保险	2017 年 1 月	2017 年 12 月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阿克陶县苗圃

2017年1月25日